



金興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

112 年董事會內部績效評估報告

- 一、 評估依據：本公司「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」第三條規定，每年至少執行一次內部董事會績效評估；至少每三年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評估一次。
- 二、 評估週期：每年執行一次。
- 三、 評估期間：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。
- 四、 評估範圍：包括整體董事會、個別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。
- 五、 評估方式：
 - 1、董事會績效考核自評：由稽核單位依公平客觀且獨立立場填寫，再將結果呈董事長評核。
 - 2、董事成員自我考核自評：由各董事填寫後，再由稽核單位收集、彙整、統計分析。
 - 3、功能委員會績效考核自評：公司 112 年尚未成立功能性委員，故無進行評估。
- 六、 評估標準：

採用「李克特量表」分 5 個等級如下：	評分結果滿分 100 分 4 個等級，加權佔比統計換算得分如下：
5=極優(非常同意)；在所有情況	達 90 分(含)以上者，則為「顯著超越標準」
4=優(同意)；在大部分的情況(達到平均值以上)	達 80 分(含)以上未滿 90 分者，則為「超越標準」
3=中等(普通)；有時候(達到平均值)	達 70 分(含)以上未滿 80 分者，則為「符合標準」
2=差(不同意)；偶爾(平均值以下)	達 60 分(含)以上未滿 70 分者，則為「尚待加強」
1=極差(非常不同意)；幾乎未能	未達 60 分者，則為「應即刻改善」

七、 評估結果：

評估對象	整體董事會	董事會成員
評估面向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●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●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●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●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● 內部控制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●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● 董事職責認知●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●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●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● 內部控制
衡量項目	45 項	23 項
平均得分	4.2	4.9
評估結果	超越標準	超越標準

(一)整體董事會：董事會於各面向得分情形如下表，評定為「超越標準」，顯示董事會有善盡指導及監督公司策略之責，整體運作情況完善，符合主管機關及相關法規公司治理之要求。

自評五大面向	題數	平均得分
A.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	12	4.6
B.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	12	4.1
C.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	7	2.7
D.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	7	4.6
E. 內部控制	7	5.0
合計/平均分數	45	4.2

(二)董事會成員：「董事會成員績效評估自評問卷」共發出五份，回收五份。個別董事對於各項評核指標自評均介於5分「非常同意」與4分「同意」之間，顯示董事對於各項指標運作之效率與效果，均有正面評價。各面向得分情形如下表，各董事之自評結果，評定皆為「超越標準」。

自評六大面向	題數	平均得分
A.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	3	5.0
B. 董事職責認知	3	5.0
C.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	8	4.9
D.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	3	5.0
E.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	3	4.3
F. 內部控制	3	5.0
合計/平均分數	23	4.9

(三)功能性委員會：本公司112年尚未成立功能性委員，故此項評估暫不進行。

八、 結論：

本公司112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評定為「超越標準」，整體董事會運作情形良好，現行制度無改善建議事項。

112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將提報113年4月8日董事會，作為檢討及改進之依據；相關評估內容、評估方式、執行情形及評估結果將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年報。